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九里片区项目发展战略咨询服务单位比选文件

|  |  |
| --- | --- |
| **一、项目概况** | |
| ★项目名称 | 九里片区项目发展战略咨询 |
| ★项目具体概况 | 2021年，在上级主管部门及集团的支持下，公司承担起高新区九里片区项目约5300亩土地的一级整治工作。九里片区项目位于西部（重庆）科学城核心区金凤中心，区位优势突出、交通便利、自然资源禀赋好，且位于双城经济圈建设重庆向西桥头堡—科学城核心区，区域能级较高，具有极大升值潜力。  为高质量完成九里片区土地整治工作，同时借力片区发展实现集团战略布局，建议以集团战略为指导，基于九里片区项目特征和未来业务需求，提出适应项目发展的战略目标、战略规划，构建战略导向的组织管控体系和人力资源体系。  公司拟委托咨询单位开展九里片区项目发展战略咨询，工作内容为战略研究分析、战略发展规划、组织管控体系、人力资源体系等。 |
| ★服务时间要求 | 1.竞选人向比选人提供战略研究分析以及战略发展规划初步成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提交；  2.竞选人向比选人提供组织管控体系以及人力资源体系初步成果：自本合同签订且竞选人实际收到比选人该咨询工作启动书面通知后3个月内提交；  3.落地跟踪辅导：比选人在所有实施内容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年为落地跟踪辅导期。 |
| **二、竞选人须知** | |
| ★比选范围及内容 | （一）实施工作内容  1. 战略研究分析：从宏观环境、行业趋势着手，结合九里片区项目资源优势，参考行业标杆及案例，形成战略研究分析报告。  2. 战略发展规划：明确项目战略目标，落实集团在片区的战略布局，明确在九里片区的业务定位与业务组合，制定发展策略并细化为指导工作开展的战略行动计划。  3. 组织管控体系：构建战略导向的项目管控模式与组织架构，制定部门职责、岗位设置、制度流程体系等方案，建立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项目团队。  4. 人力资源体系：构建战略导向的职位体系、绩效管理体系、薪酬激励体系，构建与战略目标相匹配和具有差异化的绩效考核与薪酬分配体系。  （二）质量、成果等要求  1.研究分析论证应充分，分析结果得到比选人的认可。  2.咨询实施方案应结合实际情况，做到切实可行。咨询实施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诊断、赋能、资料、设计、应用、售后等方面。  3.本项目的质量要求和标准按签约合同执行，要求竞选人严格按承诺的要求执行。  4.因竞选人没有按时或按质完成工作，比选人采取催办措施累次超过5次，比选人有权解除与竞选人的合同关系，并具有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5.咨询成果需通过上级单位审核的，竞选人应配合比选人参会沟通和汇报会议，竞选人从专业角度对比选人的诉求进行充分论证说明，取得上级单位的支持。竞选人项目负责人必须按照比选人要求参加重要访谈、重要成果讨论、重要会议、与上级单位沟通汇报等项目工作内容。  6.提交包含不限于以下主要工作成果：  （1）《战略研究分析报告》  （2）《战略发展规划报告》  （3）《组织管控方案》  （4）《部门职责汇编》  （5）《定编定岗方案》  （6）《岗位说明书汇编》  （7）《制度流程体系方案》  （8）《职位体系方案》  （9）《绩效管理体系方案》  （10）《薪酬激励体系方案》  （11）招标人在所有实施内容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年为落地跟踪辅导期，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落地套改实施辅导、员工宣讲辅助、方案宣贯培训等支持，主导成果实施效果评审并对项目成果提出改善修订建议，输出文件：《运行效果评审报告及改善建议》。 |
| ★竞选人资格要求 | （一）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营业范围可为本次咨询进行服务，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竞选人未被“信用中国”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业绩要求：竞选人2018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签订咨询（战略发展规划或组织管控类别）合同金额达100万元以上的咨询项目至少2个，其中服务对象为国有企业的咨询项目至少1个。  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材料中须能够体现规模，加盖竞选人公章。  （三）项目团队要求：  拟派项目团队成员必须是竞选人本单位人员，不少于5人，需提供竞选人本单位为其缴纳的2022年11月至2023年11月连续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提供业绩合同关键页，材料中须能够体现规模，加盖竞选人公章。  1.项目负责人  （1）竞选人拟派的项目负责人需具有8年以上的咨询经验，提供在有效期内的拟派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人员简历材料，并加盖竞选人公章。  （2）2018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参加咨询（战略发展规划或组织管控类别）且合同金额达100万元以上的咨询项目至少2个，其中服务对象为国有企业的咨询项目至少1个（业绩项目可以与企业业绩项目重合）。  2.项目成员  （1）本科以上学历，具有3年以上咨询工作经历，提供人员简历材料，并加盖竞选人公章。  （2）2018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参与咨询不少于3个项目。  注：竞选人应对其提供的工作经验及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不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业绩视为无效。 |
| ★竞选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竞选文件份数 | 递交时间：于2024年1月23日9时00分开始，2024年1月23日10时00分截止。  递交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天陈路12号重庆师范大学第二教学楼1415室。  竞争比选时间：于2024年1月23日10时00分  竞争比选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1份 |
| ★限价及报价原则 | 限价：本次最高限价为98万元，请竞选人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报价，报价超过该限价的为否决比选。  竞争性比选报价要求：本项目采用项目总价包干，报价包含开展咨询服务工作所产生的所有费用，请竞选人根据现有资料并结合实际经验、自身情况实行自主报价。 |
| ★费用支付方式 | 1.签订合同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比选人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20%。  2.竞选人向比选人提交战略研究分析、战略发展规划初步成果，初步成果通过比选人上级单位的审核后提交最终成果资料，比选人在最终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20%。  3.竞选人向比选人提交组织管控体系初步成果，初步成果通过比选人上级单位的审核后提交最终成果资料，比选人在最终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20%。  4.竞选人向比选人提交人力资源体系初步成果，初步成果通过比选人上级单位的审核后提交最终成果资料，比选人在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30%。  5.落地跟踪辅导期满一年并提交后评估报告，比选人在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10%的咨询服务费。  6.支付方式：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合同约定的款项，每次支付前需向比选人提交符合要求的正式发票。 |
| 其他需告知竞选人的要求 | 1.本次比选公告在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cqiic.com）发布。  2.比选人发出的补遗书及其补充材料，在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https://www.cqiic.com）发布澄清。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选。  4.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和挂靠；  5.项目比选有效期为60天，在比选有效期内，若比选人发现竞选人实际情况与投标承诺不符，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按照比选人相关规定，重新比选。  6.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中标后不得随意更换，且项目负责人必须按照比选人要求参加重要访谈、重要成果讨论、重要会议、与上级单位沟通汇报等工作内容。 |
| ★三、评选程序 | |
|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比选：  1.宣布比选纪律；  2.宣布竞选人、评选委员会、记录人、监督人等；  3.公布在截止时间前递交比选文件的竞选人名称，并确认竞选人是否到场，竞选人未派人参加或派出人员经核验身份材料不合格的，视为对比选结果无异议权；  4.当众开封查验响应性文件，宣读报价书，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报价；  5.按照递交比选文件先后顺序，竞选人拟任项目负责人对“项目咨询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现场汇报（比选人统一准备可以插拔U盘的汇报电脑），汇报时间为20分钟，竞选人拟任项目负责人示意准备完成后，记录人开始计时，超时叫停汇报；评选委员会按照评分规则对“项目咨询服务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6.评选委员会对比选文件进行评审，在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邀请函要求的情况下，所有比选受邀人的综合得分排名最高作为本次项目的中选人，对未中选情况不做解释。 | |
| ★四、评选、定选方式 | |
|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评选委员会对所有通过资格评审的竞选人从报价、以往业绩、项目咨询服务实施方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总分值100分，其中投标报价30分、以往业绩30分、项目咨询服务及实施方案40分。  评选委员会按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序，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竞选人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按项目咨询服务及实施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等且项目咨询服务及实施方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项目咨询服务及实施方案得分以及投标报价得分均相同，采用现场抽签确定最终中选单位。若评选委员会对各竞选人提交的咨询方案均不满意，则有权不推荐中标候选人，比选人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比选。  （一）报价（30分）  以各竞选人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满分30分。各竞选人报价分别与评标基准价进行对比计算，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5分，报价每低于基准价1%扣0.25分，扣完为止。  （二）以往业绩（30分）  1. 企业业绩（15分）  2018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咨询业绩，不能与资格条件要求的项目重复：  （1）中标价100万元及以上的，战略发展规划或组织管控类咨询项目，且服务对象为国有企业，每个项目得2.5分，累计最高7.5分。  （2）中标价100万元及以上的，咨询项目服务内容涉及片区综合开发，每个项目得2.5分，累计最高7.5分。  注：1.同一业绩项目同时满足（1）与（2）要求的可以分别计算得分。2.提供合同或报告关键页复印件，材料中须能够体现规模，加盖竞选人公章。竞选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2. 项目负责人业绩（15分）  2018年1月1日至比选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具有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的咨询项目业绩，不能与资格条件的项目重复，可以与1.企业业绩项目重复：  （1）中标价100万元及以上的，战略发展规划或组织机构设置类咨询项目，且服务对象为国有企业，每个项目得2.5分，累计最高7.5分。  （2）中标价100万元及以上的，咨询项目服务内容涉及片区综合开发，每个项目得2.5分，累计最高7.5分。  注：1.同一业绩项目同时满足（1）与（2）要求的可以分别计算得分。2.提供合同或报告关键页复印件，材料中须能够体现规模，加盖竞选人公章。竞选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3. 项目负责人业绩资料须证明其在项目中的负责人身份，若提供合同协议书中不能体现项目负责人身份，则需提供该业绩委托方签章的证明材料。  （三）项目咨询服务实施方案（40分）  1.过往战略规划与组织管控案例分析及展示。（12分）  过往战略规划与组织管控案例分析及展示，对现状问题分析透彻，对片区与企业战略规划合理，符合企业发展客观情况，策略具有针对性，战略及策略的制定具有优秀的方法论工具，项目落地取得实效。  优得9-12分，良得5-8分，差得0-4分。  2.项目理解以及重难点分析。（12分）  对项目理解透彻，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到位，提出的重点难点利于项目实施。  优得9-12分，良得5-8分，差得0-4分。  3.工作计划（8分）  工作计划具有详细、合理的时间节点，每个节点有详细的成果清单，能清晰展示每个阶段工作内容的深度，能按照比选文件所给的期限完成项目咨询工作。  优得6-8分，良得3-5分，差得0-2分。  4.服务质量保障措施（8分）  在指导咨询方案实施落地，提供后续跟踪服务和运行效果保障方面制定了具体、可行的措施，后续服务完备。  优得6-8分，良得3-5分，差得0-2分。 | |
| ★五、竞选文件组成及要求 | |
| 1.竞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比选函及报价清单；（2）营业执照复印件；（3）“信用中国”公共信用信息报告；（4）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5）公司业绩证明材料（资格条件）；（6）项目负责人及团队简历与业绩证明材料（资格条件）；（7）公司及拟任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以往业绩）；（8）项目咨询服务实施方案（需提供PDF格式电子文件拷贝进U盘，作为现场汇报材料）。  2.要求提供的资料均需加盖鲜章；业绩证明材料应简明清晰，避免无效信息堆砌；所有资料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 |
| ★六、否决竞选条款 | |
| 1.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比选文件；  2.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不齐全，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不符合；  4.业绩证明材料不符合文件上述要求，审查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服务内容（提供合同或报告关键页复印件）、业绩委托方企业性质、合同签约金额、合同项目负责人身份（合同或报告关键页不能体现的，则需提供该业绩委托方签章的证明材料。）；  5.人员简历、社保证明材料不符合或未加盖公章；  6.比选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  7.发现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

附件：1.竞选文件格式

2.合同条款

3.九里片区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4 年 1月4日

**附件一：竞选文件格式**

**竞 选 文 件**

**项目名称：**

**竞选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比选函

（二）营业执照复印件

（三）“信用中国”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五）公司业绩证明材料（资格条件）

（六）项目负责人及团队简历与业绩证明材料（资格条件）

（七）公司及拟任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以往业绩）

（八）项目咨询服务实施方案

格式一：比 选 函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根据贵方《 》的要求，本公司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本公司 （竞选人名称），提交本竞选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愿意接受比选文件中费用支付方式及所附合同条款，并按照金额¥ 万元（大写： ）作为本项目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我们已详细阅读了比选函全部内容，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我们保证根据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不得要求变更我司所报金额。

(4)本比选函自开启之日起至项目全部完成之日内有效。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同时我方承诺接受比选文件及附件、答疑及补遗通知中所有的内容。

竞选人全称（公章）：

通信地址：

电话、传真：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选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选人： （盖单位法人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需按上述格式填写完整，不可缺少内容。在此基础上增加内容的不影响其有效性。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址）的     （公司名称）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的报价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竞选人名称（盖章）：

竞选人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代理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格式三：竞选人业绩证明材料（企业）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企业性质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合同金额（万元） |  |
| 合同签订日期 |  |
| 工作内容 |  |
| 至比选截止日项目进度 |  |
| 备注 |  |

注：1.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或报告关键页复印件，材料中须能够体现规模，加盖竞选人公章。2.竞选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3.若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无法体现项目规模等信息的，还须提供该业绩的业主证明，业主证明格式自拟，业主单位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格式四：拟投入项目组人员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称 | 专业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工作年限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需提供竞选人本单位为其缴纳的2022年11月至2023年11月连续养老保险证明材料。2.工作年限提供单位承诺并加盖竞选人公章。

格式五：拟投入项目组人员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组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姓 名 | |  | | 年 龄 | |  | | 学历 |  | |
| 职 称 | |  | | 职 务 | |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 毕业学校 |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
| 序号 | 时 间（年） |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担任职务 | | 合同金额（万元） | | 发包人性质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1 | 2019 | | XXXX | | 项目负责人 | | 100万元 | | 国有独资 | XXX |
| 2 | 2020 | | XXXX | |  | | 8万方 | | 民营企业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加盖竞选人公章。

格式六：竞选人业绩证明材料（项目组成员）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项目名称 |  | | |
| 项目职务 |  | | |
| 发包人名称 |  | | |
| 发包人企业性质 |  | | |
| 发包人地址 |  | | |
| 发包人电话 |  | | |
| 合同金额（万元） |  | | |
| 合同签订日期 |  | | |
| 工作内容 |  | | |
| 至比选截止日  项目进度 |  | | |
| 备注 |  | | |

注：1.“以往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或报告关键页复印件，材料中须能够体现规模，加盖竞选人公章。2.竞选人应对其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3.若提供的上述业绩证明材料无法体现项目规模、项目负责人身份等信息的，还须提供该业绩的业主证明，业主证明格式自拟，业主单位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附件二：合同条款**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九里片区项目发展战略咨询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公司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 （以下简称“乙方”）本着长期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聘请乙方为其提供九里片区项目发展战略咨询服务事宜，自愿签订本合同，并达成如下一致内容：

第一条 项目名称

九里片区项目发展战略咨询。

第二条 项目内容

1. 战略研究分析：从宏观环境、行业趋势着手，结合九里片区项目资源优势，参考行业标杆及案例，形成战略研究分析报告。

2. 战略发展规划：明确项目战略目标，落实集团在片区的战略布局，明确在九里片区的业务定位与业务组合，制定发展策略并细化为指导工作开展的战略行动计划。

3. 组织管控体系：构建战略导向的项目管控模式与组织架构，制定部门职责、岗位设置、制度流程体系等方案，建立权责清晰、运转高效的项目团队。

4. 人力资源体系：构建战略导向的职位体系、绩效管理体系、薪酬激励体系，构建与战略目标相匹配和具有差异化的绩效考核与薪酬分配体系。

第三条 项目成果要求

提交包含不限于以下主要工作成果：

1.《战略研究分析报告》

2.《战略发展规划报告》

3.《组织管控方案》

4.《部门职责汇编》

5.《定编定岗方案》

6.《岗位说明书汇编》

7.《制度流程体系方案》

8.《职位体系方案》

9.《绩效管理体系方案》

10.《薪酬激励体系方案》

11. 招标人在所有实施内容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年为落地跟踪辅导期，中标人为招标人提供落地套改实施辅导、员工宣讲辅助、方案宣贯培训等支持，主导成果实施效果评审并对项目成果提出改善修订建议，输出文件：《运行效果评审报告及改善建议》。

第四条 项目服务期限

1.乙方向甲方提供战略研究分析以及战略发展规划初步成果：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提交；

2.乙方向甲方提供组织管控体系以及人力资源体系初步成果：自本合同签订且乙方实际收到甲方该咨询工作启动书面通知后3个月内提交；

3.落地跟踪辅导：甲方在所有实施内容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年为落地跟踪辅导期。

第五条 项目咨询费用

本合同咨询费合计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圆整）。该费用总额为咨询全费用固定总价包干，包含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含食宿交通费）、设备费、综合管理费、利润、税金和其他费用等。

第六条 付款及发票

1.甲方分5次按以下约定向乙方支付本合同咨询费用：

（1）本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 20 %，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圆整）；

（2）乙方向甲方提交战略研究分析、战略发展规划初步成果资料，初步成果通过甲方上级单位的审核后提交最终成果资料，甲方在最终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20%，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圆整）；

（3）乙方向甲方提交组织管控体系初步成果资料，通过甲方上级单位的审核后提交最终成果资料，甲方在最终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20%，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圆整）；

（4）乙方向甲方提交人力资源体系初步成果资料，通过甲方上级单位的审核后提交最终成果资料，甲方在最终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30%，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圆整）；

（5）落地跟踪辅导期满1年并提交后评估报告，甲方在成果确认单上签字盖章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咨询费总额的10%，即人民币 万元（大写 万圆整）。

（6）如遇政策变化或乙方之外的原因导致项目暂停或延期，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出现合同中断、中止、延期、终止和解除的情况时，乙方应妥善做好已完成项目报告的移交工作。

2.支付方式：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款项。

3.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将每期应付的顾问咨询费用汇至如下乙方银行账户，乙方银行账号信息如下：

户 名：

开 户 行：

账 号：

开户行行号：

4.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前5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相应款项，且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不得怠于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甲方纳税信息如下：

名 称：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0 0000 5678 5013 7F

地址、 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第七条 运作方式及乙方项目组成员安排

1.项目运作方式：乙方成立专门的项目组运作本项目。

2.项目负责人：由乙方 （职务） 担任。

3.项目咨询顾问：咨询顾问共 人，由 担任。

第八条 项目成果文件提交

1.项目文件及成果：是指在本合同执行期间甲方与乙方之间的往来材料，包括：关于项目内容调整与变更“通知或备忘录”、核心议题“会议纪要”或最终成果“方案”等。

2.项目文件及成果按以下方式提交：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甲方指定联系人 的电子邮箱 ，甲方须确保该邮箱能够接收乙方提交格式与大小的电子文件。

3.成果签收期限：乙方提交各阶段成果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应以书面形式提出明确的意见；如超过30个工作日甲方未对项目成果提出书面意见的，则视为甲方默认乙方项目成果报告确认通过。

4.成果格式：在项目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两份WORD文件制成的正式报告并打印装订成册，另需提供最终成果电子文件（含WORD、PDF等格式）。

5.因甲方要求或随着乙方调研深入，项目运作过程中可能会对项目成果名称进行调整，如乙方最终实际提交的项目成果名称与本合同或项目大纲约定不完全一致，但甲方默认或未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乙方已全面提交项目成果文件。

第九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提供咨询服务。

2.甲方对乙方的咨询师不满意时，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咨询师。

3.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时间及金额向乙方支付顾问咨询费。

4.甲方应根据项目需要向乙方提供真实、全面、准确的信息及公司资料。

5.甲方提出收回有关资料时，乙方应将有关资料及其复制件交还甲方。

6.在项目现场工作期间，甲方应向乙方派出的咨询人员提供必要的办公场所和办公条件。

7.甲方不得以高薪、提职或其他物质条件录用乙方工作人员，且不得录用与乙方离职和解除合同关系一年内的乙方工作人员。乙方工作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与乙方或乙方关联公司有劳动合同关系的工作人员，或者正在为乙方完成某一项目的临时工作人员、技术人员以及顾问等。

8.甲方不得要求乙方提供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国家政策、主管部门规定、侵犯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他人合法权益、泄露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他人隐私的咨询服务。

9.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咨询成果，经沟通修改累计提交5次未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关系，并具有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10.咨询成果需通过上级单位审核的，乙方应配合甲方参会沟通和汇报会议，乙方从专业角度进行汇报，对甲方的诉求进行充分论证说明，争取上级单位的支持。乙方项目负责人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参加重要访谈、重要成果讨论、重要会议、与上级单位沟通或汇报等项目工作内容，甲方通知送达而乙方项目负责人缺席累计超过5次，甲方有权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关系，并具有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第十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遵守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

2.乙方按照本合同及附件约定开展咨询服务工作，并按合同约定开具发票。

3.乙方不得无故拒绝甲方与履行本次合同相关的咨询，对甲方的相关咨询必须给予明确答复。

4.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咨询服务内容，乙方有接受委托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及工作条件的权利。

5.根据项目需要，为保证项目如期高质量完成，乙方有权增加咨询顾问人员，增加人员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在甲方公司（包括其分支机构、控股公司和合资公司）了解和知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市场秘密、财务秘密、管理秘密及其它方面的秘密信息。

7.乙方人员在甲方公司内活动时，需听从有关人员的安排和引导，未经允许不得进入机房、办公室等工作环境。

8.乙方应对咨询服务的工作量、正确性、合法性和及时性负责。但如果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不予配合或者提供的资料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导致乙方的工作报告结论错误、成果提交延迟等影响项目的交付、质量和验收，乙方对此不承担责任。

9.项目期间，若甲方补充新的咨询需求或提议变动咨询工作内容，经乙方评估新需求或变动将影响项目周期或人员投入，从而导致项目价格及付款方式变化的，甲乙双方应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10.除本合同对保密义务另有约定外，本项目结束后，乙方有权公布甲方为其合作单位。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

1.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全部款项后，有权在甲方及甲方子公司或母公司、分公司范围内使用前述成果，但不得在范围之外进行任何传播、复制或用于商业用途。

2.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企业标识、图片、具有保密性质的文字等资料、文件的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乙方仅能在本项目范围内使用。

3.乙方保证其执行本项目所使用的任何资料、方法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如出现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的情况，乙方将负责为甲方提供相关证明。

4.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使用本合同签订前已经存在的，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图纸、各种说明书、文件资料等，其知识产权归属原权利人所有。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因一方单方面原因，在约定的截止日期后15个工作日内仍未向对方付款或交付成果的，违约方应按该次未付（未收）款项1.0%/月（即12%/年）的标准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2.如因甲方（含甲方集团公司、上级主管单位等）战略调整、需求调整、部门调整或管理层变动等原因，造成项目无法正常推进或导致乙方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项目成果的，乙方不承担任何违约或赔偿责任。

3.由于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本合同或者履行本合同已无意义的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终止合同，但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必须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30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提出相关证明。因此造成的合同无法履行，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如因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外，任何一方不得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单方面终止合同，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三条 通知与送达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合同等文件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约定如下：

1.甲乙双方确认其如下地址为双方有效送达地址：

甲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甲方联系邮箱：

甲方联系地址：

乙方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邮箱：

乙方联系地址：

2.双方该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合同等文件以及就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3.任何一方送达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履行通知义务，各方均应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在仲裁及民事诉讼程序时当事人地址变更的应当向仲裁机构、法院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

4.任何一方未按前述方式履行通知义务，双方所确认的送达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因当事人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不准确、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法院、当事人或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法律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对于上述当事人在合同中明确约定的送达地址，法院进行送达时可直接邮寄送达，即使当事人未能收到法院邮寄送达的文书，由于其在合同中的约定，也应当视为送达。

5.纠纷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如当事人应诉并直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送达地址确认书，该确认地址与诉前确认的送达地址不一致的，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确认的送达地址为准（该送达地址适用本条第2款规定的送达方式及送达的法律后果）。

第十四条 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通过向本合同签署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3.本合同“第十三条 通知与送达”条款中约定的联系地址仅用于通知与送达，不对诉讼管辖产生任何关联或影响。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5.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

附件: 廉洁合同。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廉洁从业合同

甲方：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建设工程的项目法人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咨询人 （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协议。

1.甲乙双方的权利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规定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索取或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贿赂。

(2)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授意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套取工程款。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物品等；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4)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高消费健身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无偿提供使用的劳务和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不得接受乙方的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公款旅游或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6)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7)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违规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施工队伍或推销材料、设备等生产厂家、供应商；不得要求乙方为自己亲友的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8)甲方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3.乙方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2)乙方不接受甲方授意或自行以任何形式弄虚作假套取工程款。

(3)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不利用宴请等活动影响甲方工作人员公正执行公务。

(4)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公款旅游、超标准宴请、高消费健身及娱乐活动。

(5)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无偿提供劳务、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不得向甲方赠送任何奖金或其他经济利益。

(6)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规推荐的分包单位、施工队伍或推销材料、设备等生产厂家、供应商；不得为甲方亲友的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4.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并将授意人员调离建设管理岗位；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因甲方向乙方索贿，甲方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数额为合同额的­5％），同时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因乙方主动向甲方行贿，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数额为合同额的5％），同时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枢纽公司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人其主管的枢纽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并由枢纽公司建设主管部门通过媒体向社会公布，更换直接责任人。

(3)双方不履行各自上述义务，构成犯罪和违纪的，由司法机关和有关执纪部门按管辖依法依纪处理，所认定的事实和处理结果作为承担违约责任的依据。

5.违约责任追究

(1)甲乙双方自觉履行本协议书并互相监督，一方不履行协议的，另一方有权利和义务进行举报。

一方主动举报另一方，举报方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全部由被举报方承担，但不免除各自应负的法纪责任。

(2)由于双方单位或工作人员个人行为造成违约的，双方单位承担上述约定的违约责任

(3)双方在履行协议中发生争议，一方有权向对方的上级单位行政主管部门和执纪部门反映情况并要求帮助解决争议。

(4)违约方应在有关部门对不履行协议的行为作出处理或结论后10天内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双方有义务将对由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情况通报对方。

6.双方约定：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协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7.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主合同内容履行完毕后止。有效期内发生的违约事实，有效期后发现的适用本协议。

8.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9．本协议主要内容应公开在甲乙双方项目部所在地以公示牌方式在会议室及公开场合长期展示。

10.本协议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